陕西万象通途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成 交 通 知 书

紫阳县永泰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：

贵公司于二〇二六年九月二十三日参加《2026年度县乡农村公路日常养护项目》公开招标工作中，评审小组依据各投标供应商的响应文件，本着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经过有效性、完整性审查和综合评审打分，推荐出成交候选单位。其公开招标结果的函报送至紫阳县农村公路养护中心审核后，确定贵公司为成交单位，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进行了公示。

成交金额：人民币贰佰伍拾壹万壹仟柒佰柒拾伍元整（¥：2511775.00元）；

请接到此通知后，在文件规定的时间内，与采购人洽谈合同条款，并签订合同。

代理机构：陕西万象通途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日　　期：二〇二六年九月二十八日

安康市政府采购合同

项目名称：紫阳县2026年度县乡农村公路日常养护项目

招标采购文件编号：WXTT-ZC-202623

甲方：紫阳县农村公路养护中心

乙方：紫阳县永泰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

根据紫阳县2026年度县乡农村公路日常养护项目的采购结果，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民法典》的规定，经双方协商，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。

一、合同金额

合同金额为（大写）：贰佰伍拾壹万壹仟柒佰柒拾伍元整（￥2511775.00元）人民币。

二、服务范围

甲方聘请乙方提供以下服务：

对紫阳县县道14条，里程合计278.6公里；乡道3条，里程合57.1 公里进行进行日常养护和管理。

三、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

（一）甲方的权利和义务

（二）乙方的权利和义务

四、服务期间（项目完成期限）

委托服务期限：2026 年度。

五、付款方式

由甲方按下列程序在 15日 内付款。

1. 在合同实施及服务人员到达服务地后 15 天内，甲方应将第一次付款总服务费的 50 (%)付给乙方。

2. 第二次付款额应为总服务费的 35 (%)，甲方应在乙方已经准备好，并递交了服务报告及其它相关文件，而这些报告和文件符合合同附件上的要求并被甲方验收后付给乙方。

3.最后一次付款额应为总服务费的 15 (%)，甲方应在乙方递交了服务总结报告和说明并完全履行合同完毕 15 日内付给乙方。

六、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

1. 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、报价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，甲方有权拒收，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5%的违约金。

2.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提供服务，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‰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；逾期半个月以上的，甲方有权终止合同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。

3.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，到期拒付服务款项的，甲方向乙方偿付本合同总的 5%的违约金。甲方人逾期付款，则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 3‰向乙方偿付违约金。

4.其它违约责任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处理。

七、争端的解决

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，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，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。

八、不可抗力：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，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，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，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，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。

九、税费：在中国境内、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。

十、其它

1. 本合同所有附件、采购文件、投标文件、中标通知书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2.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，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（包括会议纪要、补充 协议、往来信函）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。

3. 如一方地址、电话、传真号码有变更，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，否则，应承担相应责任。

4.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，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。

十二、合同生效：

1.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2.合同一式四份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_____ 乙方（盖章）：_____

法人或授权代表（签字）：李涛 法人或授权代表（签字）：

2026年10月9日 _____年___月___日